

法治学院 法律硕士教育学院

硕士研究生一志愿考生复试录取方案

(一) 组织机构			
组长	陈 玺	成员	张学龙、淡新昌、苏 丹
秘书	王菡之		
(二) 复试内容			
<p>复试内容由专业课笔试、外语听力口语测试、专业面试、同等学力加试组成，满分 250 分。</p> <p>1. 专业课笔试：150 分，考试时间为 3 小时。各专业复试笔试科目详见我校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p> <p>2. 外语听力口语测试：30 分。</p> <p>考查考生外语听说能力，导师根据考生作答情况给出分数。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各专业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专业面试阶段由具有一定外语听力口语水平的专业课教师进行，可不再单独组织。</p> <p>3. 综合面试：60 分。</p> <p>综合面试重点考察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对本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专业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导师根据考生面试情况、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等给出分数。</p> <p>4. 同等学力加试 10 分。</p> <p>同等学力考生以同等学力加试成绩量化计算，满分为 10 分。非同等学力考生（本科以上学历）直接加 10 分。</p>			
(三) 复试须提交的材料	<p>考生复试前须提供以下材料：</p> <p>(1) 《诚信复试承诺书》，可在研究生院主页下载。</p> <p>(2) 应届考生提交身份证、学生证、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p> <p>(3) 往届考生提交身份证、毕业证书、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p>		

	<p>(4) 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公章的政审表 1 份，可在研究生院主页下载。</p> <p>(5) 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等体现综合能力的材料。</p> <p>(6) 同等学力考生须在 3 月 26 日前须将大学英语四级成绩证明、公开发表所报考专业相关学术论文电子版提交至研招办审核，审核不过者取消复试资格。</p> <p>(7)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在 3 月 26 日前须将《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提交至研招办审核，审核不通过者取消复试资格。</p> <p>研究生院主页网址：https://grs.nwupl.edu.cn/</p>		
(四) 录取办法			
<p>按照《西北政法大学 2025 年研究生录取量化管理办法》进行换算排序，最后以量化总成绩从高到低原则录取。量化总成绩满分计 500 分（审计、公共管理专业 300 分），具体评分标准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初试总成绩乘以 50%作为量化基础分。 2. 复试总成绩（满分 250 分）=专业课笔试成绩+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同等学力加试成绩。 3. 量化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0%+复试总成绩，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 4. 量化总成绩相同的学生以复试总成绩排名由高到低录取。如复试总成绩相同，依次按照复试专业课笔试、综合面试、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成绩从高到低录取。如仍相同则安排加试确定排名。 <p>凡参加复试的考生，复试总成绩低于 150 分、政审不合格、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不合格，不予录取。</p>			
(五) 学院咨询电话	029-85385137	(六) 学院复议监督电话	029-85385136
(七) 电子邮箱	fsjiaowuban@163.com		

(八) 复试考生名单		进入复试考生名单 (见附件)	
(九) 复试安排			
具体事项		时间	地点 (方式)
法学理论	报到、提交材料	3月28日 9:00-12:00	现场报到。 地点: 研究生院一楼大厅
	笔试(携带准考证)	3月28日 14:30-17:30	第三教学楼前公布考场安排
	面试	3月29日 8:30 开始	第三教学楼前公布面试安排
法律史	报到、提交材料	3月27日 9-12:00	现场报到。 地点: 图书馆4楼中华法系与法治文明研究院会议室
	笔试(携带准考证)	3月27日 14:30-17:30	三号教学楼前 (报到时通知)
	面试(携带准考证)	3月28日 上午 8:30-12:00	三号教学楼前 (报到时通知)
人权法学	报到、提交材料	3月26日 16:30-18:00	现场报到。 地点: 二号教学楼一层人权研究中心会议室
	面试(携带准考证)	3月27日 9:30-11:30	三号教学楼前 (报到时通知)
	笔试(携带准考证)	3月27日 14:30-17:30	三号教学楼前 (报到时通知)
数字法学	报到、提交材料	3月27日 08:00-08:30	现场报到。 地点: 面试现场
	面试	3月27日 08:30-10:00	第三教学楼前公布考场安排
	笔试(携带准考证)	3月27日 14:30-17:30	第三教学楼前公布面试安排
法律硕士	报到、提交材料	3月28日 10:00-16:00	现场报到。 地点: 研究生院一楼大厅
	笔试(携带准考证)	3月28日 18:30-21:30 (含非全日制)	第三教学楼前公布考场安排
	面试	3月29、30日 (含非全日制)	第三教学楼前公布面试安排